

曹县青菏路以东、文化路以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（社会公示与征求意见）

公示说明

《曹县青菏路以东、文化路以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设计》已完成编制成果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现予以公示。

一、规划背景

依据《山东省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技术规程》，为保障项目落地，对地块用途和开发建设强度等作出的实施性安排，作为开展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活动、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、核发城乡建设项目规划许可、进行各项建设的法定依据，特编制本规划。

二、规划范围

地块位于曹县新城片区青菏路以东、文化路以北，县人民政府以南。地块面积约4.51公顷。

三、功能定位

地块主导功能为居住。

四、建设用地

地块规划城乡建设用地为4.51公顷，包括二类城镇住宅用地、城镇道路用地和防护绿地。

公示单位：曹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。

办公地址：曹县曹城办事处珠江西路241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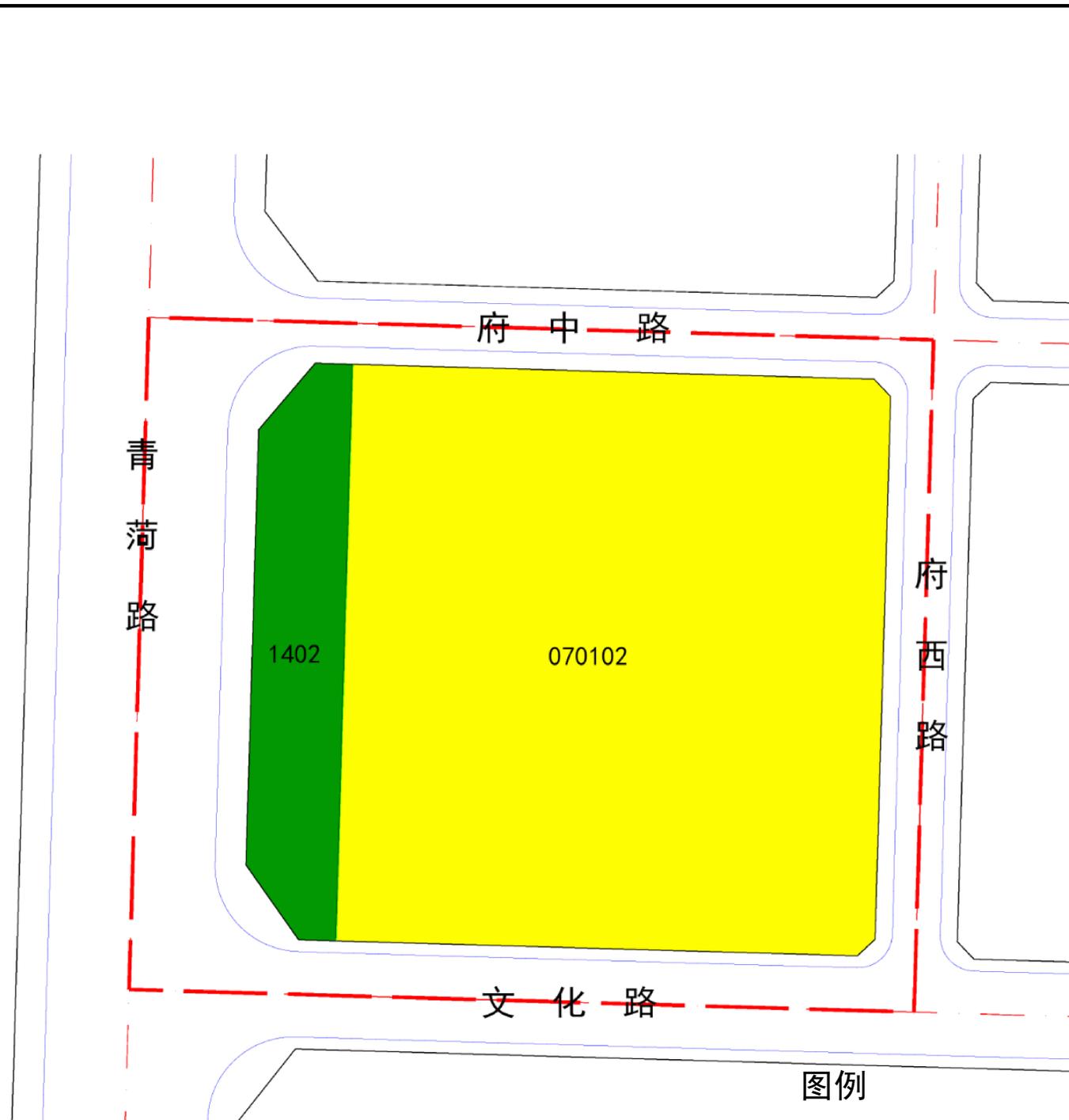
联系电话：0530-3211007。

邮箱账号：lyf3674888@163.com。

公示日期：2024年11月12日-2024年12月11日。

公示期间，公众若有意见，请书面向我单位提交反馈意见，逾期不提交的，视为没有意见。反情意见为个人的，应签署真实姓名，并注明个人住址及联系方式；反馈意见为单位的，应加盖单位公章，并注明具体联系人及联系方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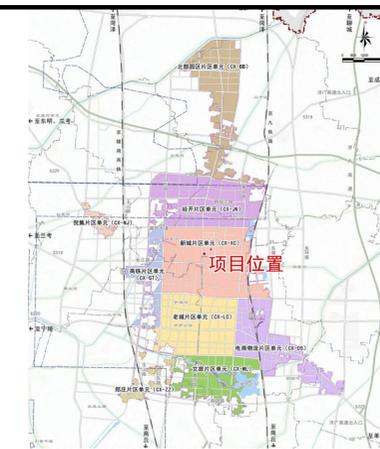
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



图例

	地块线
	二类城镇住宅用地
	防护绿地
	规划范围

区域位置图



规划用地结构一览表

地类代码	地类名称	面积(公顷)	占城市建设用地比例(%)
070102	二类城镇住宅用地	2.65	58.76
1207	城镇村道路用地	1.44	31.93
1402	防护绿地	0.42	9.31
总计		4.51	100.00